

## **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**重要内容提示：**

-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#### **一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**

##### **（一）机构信息**

##### **1、基本信息**

（1）机构名称：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简称“中审众环”）

（2）成立日期：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，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。2013 年 11 月，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。

（3）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企业

（4）注册地址：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-9 层。

（5）首席合伙人：石文先

（6）2020 年末合伙人数量 185 人、注册会计师数量 1,537 人、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94 人。

（7）2019 年经审计总收入 147,197.37 万元、审计业务收入 128,898.69 万元、证券业务收入 29,501.20 万元。

（8）2019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60 家，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，批发和零售业，房地产业，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，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，

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，采矿业，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等，审计收费 16,032.08 万元，赤峰黄金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7 家。

## 2、投资者保护能力

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，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6 亿元，目前尚未使用，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

## 3、诚信记录

(1) 中审众环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，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。

(2) 36 名从业执业人员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，行政处罚 0 次，行政管理措施 41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## 二、项目信息

### 1、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：崔海英，2003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08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8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，2019 年起为赤峰黄金提供审计服务。最近 3 年签署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杨毓，201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9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7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，2019 年起为赤峰黄金提供审计服务。最近 3 年签署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：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，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为吕洪仁，200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1996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9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，2020 年起为赤峰黄金提供审计服务。最近 3 年复核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### 2、诚信记录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吕洪仁和项目合伙人崔海英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。签字注册会计师杨毓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。

### 3、独立性

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崔海英、签字注册会计师杨毓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吕洪仁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#### （三）审计收费

中审众环为公司提供 2020 年度财务与内控审计服务费用为人民币 180 万元，与上一年度相同。2021 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，具体审计费用将依照市场公允、合理的定价原则，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，由公司管理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量，中审众环协商确定。

## 三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#### （一）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从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方面进行审查，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承办公司财务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资质和能力，能够胜任公司年度审计工作；中审众环已足额购买职业保险，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，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；在往年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中，中审众环能够遵循独立、公允、客观的执业准则进行为公司提供独立审计。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，并提请董事会审议。

#### 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事前认可意见：公司拟续聘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质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；在往年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中，中审众环能够遵循独立、公允、客观的执业准则为公司提供独立审计；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，并提交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。

独立意见：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是经财政部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执行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，在公司 2020 年

度财务审计工作中坚持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审计准则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，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鉴于中审众环的专业能力、业务资质及良好合作基础，我们同意公司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以 11 票同意（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%）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决定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。

（四）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3 月 20 日